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所有名下的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方或承讓人，或交予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HAN HAITIAN FLAVOURING AND FOOD COMPANY LTD.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88)

**2025年回報股東之特別分紅
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
「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
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文沙路21號之一4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的第16頁至第17頁。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haitian-food.com)。倘 閣下擬委任代表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且無論如何須不遲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8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目 錄

頁碼

| | |
|-------------------------------------|----|
| 釋義 | 1 |
| 董事會函件 | 3 |
| 附錄一 《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 11 |
|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16 |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 指 | 公司謹定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文沙路21號之一4樓會議室舉行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
| 「A股股東」 | 指 | A股持有人 |
| 「A股」 | 指 |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
| 「《公司章程》」 | 指 |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公司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
| 「本公司」、「公司」或「海天味業」 | 指 |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4月8日成立的中國公司，其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288)，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288) |
| 「H股股東」 | 指 | H股持有人 |
| 「H股」 | 指 |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買賣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香港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2025年12月19日，即本通函刊發前確認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釋 義

| | | |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證券法》」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
| 「股份」 | 指 | A股及H股 |
| 「股東」 | 指 | 公司股東，包括A股股東及H股股東 |



FOSHAN HAITIAN FLAVOURING AND FOOD COMPANY LTD.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88)

執行董事：

程雪女士 (董事長)
管江華先生 (總裁)
黃文彪先生
文志州先生 (職工代表董事)
廖長輝先生
代文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總部及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佛山市
文沙路16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科春先生
屈文洲先生
丁邦清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2025年回報股東之特別分紅
未來三年 (2025-2027年) 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
「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
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及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I. 序言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2026年1月9日 (星期五) 下午3時正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文沙路21號之一4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及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便閣下可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或棄權作出知情決定。

II.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處理的事務

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1)關於公司2025年回報股東特別分紅預案的議案；(2)關於《公司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議案；(3)關於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2025年回報股東之特別分紅

2025年本公司整體保持了較好的發展態勢和較強的競爭力，又恰逢全球最大的調味品生產基地—海天高明園區投產20周年且獲評「世界燈塔工廠」，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擬實施一次特別分紅(「特別分紅」)。

除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股份外，本公司擬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3.0元(含稅)。截至董事會審議通過特別分紅之日，本公司總股本5,851,824,944股，扣除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中的股份數量5,289,491股，以此計算的擬派發現金紅利的股本基數為5,846,535,453股，擬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1,753,960,635.90元(含稅)。

若本公司總股本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記錄日期前發生變化，本公司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後續總股本發生變化，本公司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布，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以本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特別分紅之日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每日公布港幣兌人民幣中間價的平均價計算。

基於本次特別分紅相關工作的實際需求，擬授權董事會授權人士(公司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決定現金紅利發放日等相關日期，以及為順利實施本次特別分紅的其他必要事項。

為釐定有權收取特別分紅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15日(星期四)至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收取特別分紅。為符合資格，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6年1月1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向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特別分紅。

稅務影響

H股股東

(1) 個人投資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中國香港(中國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中國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根據《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國家的居民，該等H股個人股東應主動向本公司提交報表要求享受協定待遇，並將相關數據留存備查。若填報信息完整，由本

公司根據中國稅收法律規定和協定規定扣繳；(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中國香港居民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中國香港居民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份，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

(2) 企業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繳。

就本公司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現行有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記錄日登記在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特別分紅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至記錄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特別分紅。

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及／或享受稅項減免。

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

為深入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質量的意見》的要求，基於對行業與本公司長期發展前景的堅定信心及穩健的經營基本盤，為更好地與股東共享發展成果，持續增強投資者長期持有的獲得感與信心，結合當前內外部環境及發展階

段，根據《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制定《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本規劃」)，具體內容如下：

(一) 本規劃制定原則：立足長遠，共享成長

本公司始終秉持長期主義發展理念，堅信企業價值最終由持續穩健的業績表現和內生價值創造所決定。本次規劃的核心原則是：在保障本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滿足未來戰略布局所需資金的前提下，致力於建立更持續、穩定、可預期的股東回報機制。

(二) 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要點

2025-2027年度，本公司每年度現金分紅總額佔當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的比例不低於80%，不含特別分紅(如有)。本公司董事會可根據當期盈利情況及資金狀況，在條件合適時擬定利潤分配方案，提交股東會審議通過後(或基於股東會授權，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三) 本規劃決策程序

本規劃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後需提交股東會審議批准。

(四) 本規劃調整機制

根據有關法規政策、內外部經營環境變化或公司生產經營情況、發展需要等因素需要調整規劃的，公司董事會可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利潤分配政策等規定的情況下對本規劃進行調整，並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

(五) 其他事項

本規劃未盡事宜，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執行。

(六) 本規劃履行的決策程序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8日召開了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以9票同意、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了《關於<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議案》。本規劃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尚需提交股東會審議。

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加強和規範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管理，根據《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和《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結合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擬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有關《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詳情，請參見附錄一。

III.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文沙路21號之一4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6日(星期二)至2026年1月9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名列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H股股東如欲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應於2026年1月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haitian-food.com)。H股股東最遲須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8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方為有效。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I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合理查詢後所知,概無股東於上述任何決議案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概無股東須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V.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VI.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所有將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所有將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25年12月23日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制定目的與依據

為進一步加強和完善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體系，形成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確保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促進公司長遠發展並保障全體股東的利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2025年10月修訂)》《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第二條 適用範圍

本制度適用於以下人員：

- (一) 公司全體董事(包括獨立董事)；
- (二)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即由董事會聘任的總裁、副總裁、董事會秘書、財務負責人以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第三條 基本原則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管理與實施遵循以下原則：

- (一) 合規性原則：嚴格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 (二) 激勵與約束並重原則：薪酬制度應能夠有效激勵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為公司創造價值，同時通過約束機制防範短期行為與不當利益輸送。

(三) 業績導向原則：薪酬水平應與公司整體經營業績、個人履職績效緊密掛鉤，實現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股東利益的長期綁定。

(四) 公平性與競爭性原則：薪酬結構和水平應兼顧內部公平性與外部市場競爭力，以吸引、激勵和保留優秀管理人才。

(五) 透明與審慎決策原則：薪酬方案須履行嚴格的決策程序，確保決策過程獨立、透明，相關信息披露及時、完整。

第二章 薪酬管理機構及職責

第四條 股東會決定有關董事的薪酬事項，董事會決定有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事項。

第五條 董事會下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制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制定審查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第三章 薪酬的構成與發放

第六條 公司董事（獨立董事除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構成與發放

(一) 基本薪酬

基本薪酬是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崗位職責獲得的年度基本報酬。基本薪酬根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崗位責任、價值、能力並結合行業薪資水平等因素制定，經由必要合規程序批准後執行。

(二) 績效薪酬

績效薪酬是在經營期內為公司創造價值而獲得的激勵性薪酬，其確定和發放以績效評價為重要依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與公司年度經營業績目標完成情

況和個人年度經營考核目標完成情況掛鉤，績效薪酬佔比原則上不低於基本薪酬與績效薪酬總額的百分之五十。

績效薪酬的確定和發放以績效評價為重要依據，並將公司ESG績效表現納入業績考核體系。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一定比例的績效薪酬在年度報告披露和績效評價後發放，績效評價應當依據經審計的財務數據開展。

（三）中長期激勵

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激勵需要，可以通過限制性股票、期權、員工持股計劃等方式，對包括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核心員工實施中長期激勵。

（四）專項獎勵

公司可以根據經營發展需要就重大事項設置專項獎勵，涉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專項獎勵方案經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查、及必要合規程序批准後執行。

（五）其他福利

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由公司按照國家及地方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執行；其他福利，按照公司的規定執行。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發放按照公司工資制度執行。

第七條 公司獨立董事的薪酬構成與發放

獨立董事的薪酬由年度固定津貼構成。該津貼為稅前現金報酬，是其獨立履職所獲得的全部固定薪酬，嚴格禁止與公司任何經營指標、股價表現掛鉤，亦不得參與任何形式的股權激勵或可變薪酬計劃。

津貼的具體標準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擬定，經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會批准。津貼原則上按季度分期發放。獨立董事為履行職責所發生的合理調研、差旅等費用由公司據實報銷。

第八條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國家有關規定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第九條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因換屆、改選、辭職、解聘等原因離職的，按照其實際任期和績效計算薪酬並予以發放。離任人員的當年度薪酬，按其實際任職時間及考核結果結算。其已獲授予但尚未行權或解鎖的中長期激勵，將根據相關激勵計劃的規定及離任原因進行處理。

第四章 薪酬調整機制

第十條 定期審查和動態調整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應至少每年一次對公司薪酬政策的執行情況、市場薪酬水平及激勵效果進行評估，必要時向董事會提出調整建議。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體系應為公司的發展戰略服務，並隨公司發展變化而作相應調整。當經營環境或外部條件發生重大變化時，可以變更新薪酬標準，調整董事薪酬標準的，需報經董事會同意後提交股東會審議；調整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標準的，報董事會批准。

第五章 薪酬止付、追索與扣回機制

第十一條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因涉嫌重大違法違規或嚴重失職被立案調查或內部調查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有權提議並經相應程序審批通過後，暫停支付其未發放的績效薪酬及中長期激勵收益。

第十二條 公司因財務造假等錯報對財務報告進行追溯重述時，應當及時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予以重新考核並相應追回超額發放部分。

第十三條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任職期間發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應當根據情節輕重減少、停止發放或者追回已發放的績效薪酬和中長期激勵收入：

- (一) 嚴重損害公司利益或者造成公司重大經濟損失的；
- (二) 對財務造假、資金佔用、違規擔保等違法違規行為負有過錯的；
- (三) 違反法律法規或者失職、瀆職，導致公司出現重大決策失誤、重大安全與責任事故、重大產品質量與食品安全事故、重大財務舞弊、重大風險事件等，給公司造成嚴重影響或者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
- (四) 公司董事會認定嚴重違反公司有關規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條 發生前條規定情形的，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公司遭受的經濟損失情況、重大不良影響的嚴重程度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採取彌補應對措施的主動性及有效性等綜合因素，評估確定是否需要針對相關責任人員的薪酬發起追索扣回程序以及具體追索扣回的金額及比例，並經相應程序審批通過後執行。

第六章 附則

第十五條 本制度規定與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不一致的，以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為準。本制度未盡事宜，適用有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第十六條 本制度由公司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修訂時亦同。

第十七條 本制度由董事會負責解釋。



FOSHAN HAITIAN FLAVOURING AND FOOD COMPANY LTD.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88)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或「海天味業」）謹定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文沙路21號之一4樓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除另行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3日載有下列決議案詳情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 關於公司2025年回報股東特別分紅預案的議案
- 關於《公司未來三年（2025-2027年）股東回報規劃》暨貫徹落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的議案
- 關於制定《海天味業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佛山市海天調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香港，2025年12月23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程雪女士、管江華先生、黃文彪先生、文志州先生、廖長輝先生及代文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科春先生、屈文洲先生及丁邦清先生。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2. 為釐定有權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6日(星期二)至2026年1月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1月9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H股股東如欲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應於2026年1月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釐定有權收取特別分紅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15日(星期四)至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凡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均有權收取特別分紅。為符合資格，H股股東須不遲於2026年1月1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本公司將於2026年2月6日(星期五)向於2026年1月1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特別分紅。

3. 有權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數名代表代為出席和表決。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如委任的代表多於一人，委任代表時應註明每名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4.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親筆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經由法人的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表格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5. H股股東最遲須於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8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前)將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6.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將採用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網絡投票僅適用於A股股東)相結合的參會表決方式。
7. 出席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預計不會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